

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 时限	公开 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（在标注范围内至少选择一项公开，如有其它方式请自行添加）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
	一级	二级						全 社会	特定 群体	主 动	依 申请
1		防治污染设施拆除或闲置审批	1. 企业或单位关闭、闲置、拆除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设施、场所的核准结果 2. 企业或单位拆除、闲置环境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的审批结果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16〕8号）《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》（国办发〔2017〕42号）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	许昌市示范区环保分局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☒ 两微 ☐ 广播电视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纸质媒体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
2		危险废物转移核准	1. 审批事项的材料清单 2. 咨询电话 3. 网上审批入口 4. 服务指南及审批信息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河南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》《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》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	许昌市示范区环保分局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☒ 两微 ☐ 广播电视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纸质媒体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 时限	公开 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（在标注范围内至少选择一项公开，如有其它方式请自行添加）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
	一级	二级						全 社会	特定 群体	主 动	依 申请
3		行政检查	1. 运行环节：制定方案、实施检查、事后监管 2. 责任事项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16〕8号）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许昌市示范区环保分局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☒ 两微 ☐ 广播电视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纸质媒体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
4	其他 行政 职责	生态环境 保护督察	按要求公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进驻时限，受理投诉、举报途径，督察反馈问题，受理投诉、举报查处情况，反馈问题整改情况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16〕8号）、《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》（国办发〔2017〕42号）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许昌市示范区环保分局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☒ 两微 ☐ 广播电视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纸质媒体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
5		生态建设	1.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实践创新基地创建情况 2. 农村环整治情况 3. 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执法信息 4. 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信息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16〕8号）、《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》（国办发〔2017〕42号）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许昌市示范区环保分局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☒ 两微 ☐ 广播电视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纸质媒体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 时限	公开 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（在标注范围内至少选择一项公开，如有其它方式请自行添加）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
	一级	二级						全 社会	特定 群体	主 动	依 申请
6		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	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情况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环发〔2015〕4号）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许昌市示范区环保分局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☒ 两微 ☐ 广播电视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纸质媒体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
7	公共服务事项	生态环境保护政策与业务咨询	生态环境保护政策与业务咨询答复函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许昌市示范区环保分局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☒ 两微 ☐ 广播电视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纸质媒体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
8		生态环境主题活动组织情况	1. 环保公众开放活动通知、活动开展情况 2. 参观环境宣传教育基地活动开展情况 3. 在公共场所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通知、活动开展情况 4. 六五环境日、全国低碳日等主题宣传活动通知、活动开展情况 5. 开展生态、环保类教育培训活动通知、活动开展情况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许昌市示范区环保分局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☒ 两微 ☐ 广播电视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纸质媒体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 时限	公开 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（在标注范围内至少选择一项公开，如有其它方式请自行添加）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
	一级	二级						全 社会	特定 群体	主 动	依 申请
9		生态环境 污染举报 咨询	生态环境举报、咨询方式 (电话、地址等)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《环境信访办法》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许昌市示范区环保分局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☒ 两微 ☐ 广播电视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纸质媒体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
10		污染源监 督监测	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信息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》（环发〔2013〕81 号）、《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》、每年印发的全国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要点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许昌市示范区环保分局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☒ 两微 ☐ 广播电视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纸质媒体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
11		污染源信 息发布	重点排污单位基本情况、总量控制、污染防治等信息，重点排污单位环境信息公开情况监管信息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许昌市示范区环保分局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☒ 两微 ☐ 广播电视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纸质媒体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 时限	公开 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（在标注范围内至少选择一项公开，如有其它方式请自行添加）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
	一级	二级						全 社会	特定 群体	主 动	依 申请
12		生态环境 举报信访 信息发布	公开重点生态环境举报、信访案件及处理情况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许昌市示范区环保分局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☒ 两微 ☐ 广播电视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纸质媒体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
13		生态环境 质量信息 发布	水环境质量信息（地表水监测结果和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报告）；实时空气质量指数（AQI）和 PM _{2.5} 浓度；声环境功能区监测结果（包括声环境功能区类别、监测点位、执行标准、监测结果）；其他环境质量信息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15〕17 号）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许昌市示范区环保分局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☒ 两微 ☐ 广播电视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纸质媒体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
14		生态环境 统计报告	本行政机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、环境统计年度报告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16〕8 号）、《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》（国办发〔2017〕42 号）	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许昌市示范区环保分局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☒ 两微 ☐ 广播电视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纸质媒体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
注：1. 选择“公开渠道和载体”栏目中的一种或者几种渠道、载体、公开生态环境信息； 2. 标注“ ☒ ”的为推荐性渠道、载体。											